

欽定春秋左傳讀本



十三卷

欽定春秋左傳讀本卷三十一

哀公

不氣出蟲不吐

黃高文

天機詩

經十有四年春西狩獲麟

麟者爾雅謂之麇麇身牛尾一角詩箋云

續小邾射亦以句

音 繹來奔 夏四月齊陳

恒執其君寘于舒州 庚戌叔還卒

月庚申朔日有食之 陳宗豎出奔楚

宋向魍入于曹以叛 莒子狂 卒

自六月宋向魍自曹出奔衛 宋向巢來奔

齊人弑其君壬于舒州 秋晉趙鞅帥師伐

衛 八月辛丑仲孫何忌卒 冬陳宗豎

自楚復入于陳 陳人殺之 宋陳轅買出奔

楚 有星孛 饑

十四年春西狩於大野 叔孫氏之車子鉏

商獲麟以為不祥以賜虞人 仲尼觀之曰麟

也然後取之

麟者爾雅謂之麇麇身牛尾一角詩箋云

角之末有肉京房易傳云狼額馬蹄有五

規腹下黃高二廣雅云音中鍾呂行中

此不知何以得之西狩不言狩者蓋虞人

道光二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十一

哀公

一

鉏商者服虔云車士姓子名鉏商獲麟于大野今嘉祥縣地魯人不知以其狀怪不錄取而賜虞人孔子見之知為麟然後魯人錄取之書于策孔子修春秋至此止蓋孔子老矣所得策書亦止此因以獲麟絕筆焉儒者推崇聖人各以其意說之以為瑞應或就生感慨皆非本經所有其小邾射以下賈逵云弟子所記明非策書也杜預言亦魯史記之文

小邾射

音亦

以句

音鉤

繹來奔曰使季路要我

平聲

我

吾無盟矣使子路子路辭季康子使冉有謂之曰千乘去聲之國不信其盟而信子之言子

何辱焉對曰魯有事于小邾不敢問故死其

道光十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二

能城下可也彼不臣而濟其言是義之也由弗

句繹小邾邑躬叛大夫也濟其言謂成其事子路見信于叛人則必不肯濟叛人之事此言君子小人決不能相合

齊簡公之在魯也闕苦暫切

止有寵焉

及即位

使為政陳成子憚之驟顧諸朝諸御鞅言於

公曰陳闕不可竝也君其擇焉弗聽子我夕

陳逆殺人逢之遂執以入陳氏方睦使疾而

遺去聲之潘音

去聲

沐備酒肉焉饗守囚者醉而殺

之而逃。子我盟諸陳於陳宗。初，陳豹欲爲子我臣，使公孫言已。紀音已以音有喪而止。既而言

之曰：有陳豹者，長而上僂。力主切望視事君子

必得志，欲爲子臣。吾憚其爲人也，故緩以告

子我曰：何害？是其在我也，使爲臣。他日與之

言政，說同悅遂有寵，謂之曰：我盡逐陳氏而立

女。汝同若何？對曰：我遠於陳氏矣，且其違者不

過數人，何盡逐焉？遂告陳氏。子行曰：彼得君

弗先，必禍子。子行舍於公宮。夏五月壬申，成

子兄弟四乘去聲如公。子我在幄，出逆之，遂入

閉門，侍人禦之。子行殺侍人，公與婦人飲酒

于檀臺。成子遷諸寢，公執戈將擊之。去聲史

子餘曰：非不利也。將除害也。成子出舍于庫

間，公猶怒，將出。曰：何所無君？子行抽劔曰：需

事之賊也。誰非陳宗，所不殺子者，有如陳宗

乃止。子我歸，屬音燭徒攻闈與大門，皆不勝。乃

出，陳氏追之，失道於弇音揜中。適豐丘，豐丘人

執之以告，殺諸郭關。成子將殺大陸子方，陳

道光二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三

逆請而免之。以公命取車於道。及彤。音而衆知

而東之。出雍上聲門。陳豹與之車。弗受。曰：逆爲

去聲。下同。余請豹與余車。余有私焉。事子我。而有

私於其讎。何以見魯衛之士。東郭賈奔衛。庚

辰。陳恒執公子舒州。公曰：吾早從鞅之言。不

及此。

闕止。子我從簡公。壬在魯。事見六年。陳成子恒。陳乞之子。驟。顧諸朝。心存害之。諸御

鞅。齊大夫。陳逆。字子行。陳宗也。殺人而逢子我。入夕見公。乃路執之。潘米汁也。以沐

頭。酒肉養病。逆逃。故子我盟陳氏之族。陳豹亦陳氏族。公孫齊大夫。言謂薦達之。長

道光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十一 哀公 四

而。上樓。言長身而曲背。望視者。目望陽。言睛上凝也。事子必得志。言必如子我意。畏

其爲人。言多詐。違者不過數人。言子我所惡。陳氏不過數人。陳豹不貪祿位。害宗族

乃陳氏得國之兆。豹告陳氏。陳逆決計先發。逆竊入公宮。陳恒與其兄弟。四乘

如公。子我在公宮。陳恒迎恒。恒入反閉之門。逆殺侍人。恒遂遷公也。犬史子餘。陳氏黨

陳逆言誰非陳宗者。謂皆先祖子孫。服虔云。陳宗。謂先祖鬼神也。闈。謂宮中小門。大

門。公門也。時皆陳氏主之。奔中。謂齊西狹道。豐邱。賈逵云。陳氏邑。子我失道至此。爲

所執。郭闕。郭門之闕。大陸子方者。服虔云。子我黨。東郭賈也。賈免而矯公命。取行人

車。于路而逃。西至郚。而爲人所覺。執而東歸。陳豹自與之車。賈不受。而奔衛。恒執公

寘于舒州。今滕縣之薛城。在臨淄西南。千里外。賈逵云。陳氏邑也。淮南子。汜論訓云。

齊簡公失其國家之柄。私門成黨。公道不行。使呂氏絕嗣。陳氏有國。

宋桓魋之寵。害於公。公使夫人驟請享焉。而將計之。未及。魋先謀公。請以鞶易薄。公曰。不可。薄。宗邑也。乃益鞶七邑。而請享公焉。以日中為期。家備盡往。公知之。告皇野曰。余長上聲也。今將禍余。請即救。司馬子仲曰。有臣不順。神之所惡也。而況人乎。敢不承命。不得左師不可。請以君命召之。左師每食擊鐘。聞鐘聲。公曰。夫子將食。既食。又奏。公曰。可矣。以乘

道光二十一年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五

去聲車往。曰。迹人來告。曰。逢澤有介麋。一作馬麋

公曰。雖魋未來。得左師。吾與之田。若何。君憚

告子。野曰。嘗私焉。君欲速。故以乘車逆子。與

之乘。至。公告之。故拜不能起。司馬曰。君與之

言。公曰。所難去聲子者。上有天。下有先君。對曰。

魋之不共。同恭宋之禍也。敢不唯命是聽。司馬

請瑞焉。以命其徒攻桓氏。其父兄故臣曰。不

可。其新臣曰。從吾君之命。遂攻之。子頌音騁

而告桓司馬。司馬欲入。子車止之。曰。不能事

君而又伐國。民不與也。祇取死焉。向魍遂入于曹。以叛。六月。使左師巢伐之。欲質音至大夫。

以入焉。不能。亦入于曹。取質。魍曰。不可。既不

能事君。又得罪于民。將若之何。乃舍之。民遂叛之。向魍奔衛。向巢來奔。宋公使止之。曰。寡

人與子有言矣。不可以絕向氏之祀。辭曰。臣之罪大。盡滅桓氏可也。若以先臣之故。而使

有後。君之惠也。若臣則不可以入矣。司馬牛致其邑與珪焉。而適齊。向魍出於衛地。公文

氏攻之。求夏后氏之璜焉。與之他玉。而奔齊。陳成子使為次卿。司馬牛又致其邑焉。而適

吳。吳人惡去聲之。而反。趙簡子召之。陳成子亦召之。卒於魯郭門之外。阮音坑氏葬諸丘輿。

向氏。桓公之後。世為左師。巢者。向戌曾孫。其弟向魍。子頎。子車。司馬牛。魍素為景公所寵。今將害公。時景公三十六年也。使夫人享而討之。公不忍。自逐魍。夫人。景公母。

曹也。鞏。魍邑。薄。宗邑。蓋易其田。益七邑。亦取之。皇野。戴公族。為司馬牛。字子仲。言向氏疆。當先得其宗子右師。乃可謀魍。又奏鍾

言食畢。乘車。言非田車。逢澤。大澤。逢之。言大。謂大澤近國者。與漢志聞封東北逢澤

別介麋亦言大麋。麋未來者。麋期日中。當日加午。時早舖畢。時加辰巳之間。不及待。欲先與左師田。野託言私告逆之也。難子謂禍巢請瑞。請發兵之符。告桓司馬者。時麋先至。享所。諫伐國者。初意止謀公。今伐國。則恐事不成。曹八年宋所滅者。初惟司馬皇野伐桓氏。麋既叛。乃使左師伐之。左師求質不得。亦叛。左師又欲質曹子弟。麋止之。曹叛。遂奔衛。左師奔魯。司馬牛奔齊。公文氏。衛大夫。麋亦奔齊。牛乃適吳。司馬牛嘗歎兄弟不賢。不願同居。不容于吳。欲適晉。陳不果。卒于魯郭門外。阮氏者。魯人。葬牛于邛輿。今費縣西地。杜預云。錄其卒葬所。在濶賢者失所。

甲午。齊陳恒弒其君壬于舒州。孔丘三日齊

而請伐齊。三。公曰。魯為齊弱久矣。子之伐

同齊
道光二十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七

之將若之何。對曰。陳恒弒其君。民之不與者

半。以魯之衆。加齊之半。可克也。公曰。子告季

孫。孔子辭。退而告人曰。吾以從大夫之後也。

故不敢不言。

三日齋。論語云。沐浴而朝。孔子辭者。論語云。之三子告。三子不可。從大夫之後。言朝

有列位。

初。孟孺子洵將圍馬於成。成宰公孫宿不受。

曰。孟孫為成之病。不圍馬焉。孺子怒。襲成

從者不得入。乃反。成有司使孺子鞭之。

秋八月辛丑孟懿子卒成人奔喪弗內同祖納

免音問哭于衢聽共同供弗許懼不歸

孺子洩武伯彘也懿子在稱孺子成孟氏邑圉馬畜養之祖免哭于衢盡臣禮聽共

求供喪事之役傳言武伯橧而無智

續十有五年春王正月成叛夏五月齊高

無平出奔北燕無傳鄭伯伐宋無傳秋八月

大雩無傳晉趙鞅帥師伐衛無傳冬晉侯伐

鄭無傳及齊平衛公孟彊出奔齊

傳十五年春成叛于齊武伯伐成不克遂城

道光二十一年武英殿刊刻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輸城以逼成 八

輸近成地城以逼成

夏楚子西子期伐吳及桐汭陳侯使公孫貞

子弔焉及良而卒將以尸入吳子使犬去聲宰

嚳去聲且辭曰以水潦之不時無乃廩然隕

大夫之尸以重寡君之憂寡君敢辭上介芊

尹蓋對曰寡君聞楚為不道藉伐吳國滅厥

民人寡君使蓋備使去聲弔君之下吏無祿

使人逢天之感六命隕隊絕世于良廢日共

同積去供積去聲一日遷次。今君命逆使人曰：無以尸

造于門。是我寡君之命，委于草莽也。且臣聞之曰：事死如生，禮也。於是乎有朝聘而終，以尸將事之禮。又有朝聘而遭喪之禮。若不以尸將命，是遭喪而還也。無乃不可乎？以禮防民，猶或踰之。今大夫曰：死而弃之，是弃禮也。其何以爲諸侯主？先民有言曰：無穢虐士。備使奉尸將命，苟我寡君之命，達于君所，雖隕于深淵，則天命也。非君與涉人之過也。吳人

道九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十

哀公

九

內同之。

桐內今廣德州西北桐川良陳至吳道在
今邳州公孫貞子至良卒以尸入言欲以
尸入斂于吳地故鄆禮之其上介蓋因言
命則既斂于棺造于朝介將命鄭註言未
將命謂侯間之後賓當行禮卒死亦陳棺
于朝外而介代行聘事今上介芋尹蓋引
之以證尸當入賓館也廢日共積一日遷
次者言貞子死廢一日之共積而遂遷次
以行不敢久留無穢虐士者言虐死之士
不以爲穢而惡之吳人內之謂內貞子之
尸使入境乃正禮無以貞子棺將事之禮

秋齊陳瓘古與切如楚過衛仲由見之曰：天或
者以陳氏爲斧斤。既斲音喪去聲公室而他

人有之不可知也。其使終饗之亦不可知也。若善魯以待時，不亦可乎？何必惡如字焉？子玉

曰：然。吾受命矣。子使告我弟。冬，及齊平。子服

景伯如齊。子贛貢同爲介。見公孫成曰：人皆臣

人，而有昔人之心。況齊人雖爲子役，其有不

貳乎？子。周公之孫也。多饗大利，猶思不義利

不可得，而喪宗國，將焉焉音用之？成曰：善哉。吾

不早聞命。陳成子館客曰：寡君使恒告曰：寡

人願事君如事衛君。景伯揖子贛而進之。對

曰：寡君之願也。昔晉人伐衛，齊爲去聲衛故。伐

晉冠去聲氏，喪車五百。因與衛地，自濟以西。漵

媚杏以南。書社五百。吳人加敝邑以亂。齊因

其病，取謹與闡。寡君是以寒心。若得視衛君

之事，君也，則固所願也。成子病之，乃歸。成公

孫宿以其兵甲入于嬴。

陳韞陳恒兄子玉也。公孫成即成宰公孫宿。不義謂以成如齊齊爲衛伐晉。在定九年。

冠氏即五氏。塞氏或云異之地。今冠縣也。書社五百言濟西五百社。異之于籍。與

衛齊取魯謹闡在哀八年。陳成子陳恒也。公孫宿以兵甲入嬴。齊以嬴邑子之。

衛孔圉取犬子蒯聵之姊生悝音奎孔氏之豎

渾

平聲

良夫長上聲而美孔文子卒通於內犬子

在戚孔姬使去聲之焉犬子與之言曰苟使我

入獲國服冕乘軒三死無與音豫與之盟爲去聲

請於伯姬閨月良夫與犬子入舍於孔氏之

外圃昏二人蒙衣而乘去聲寺人羅御如孔氏

孔氏之老嬾寧問之稱姻妾以告遂入適伯

姬氏既食孔伯姬杖戈而先犬子與五人介

輿殺從之迫孔悝於廁音強盟之遂劫以

道光十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十一

登臺嬾寧將飲酒炙未熟聞亂使告季子召

音邵獲駕乘車行爵食炙奉衛侯輒來奔季子

將入遇子羔將出曰門已閉矣季子曰吾姑

至焉子羔曰弗及不踐其難去聲季子曰食焉

不辟同避其難子羔遂出子路入及門公孫敢

門焉曰無入爲也季子曰是公孫也求利焉

而逃其難由不然利其祿必救其患有使去聲

者出乃入曰犬子焉音薦用孔悝雖殺之必或

繼之且曰犬子無勇若燔臺半必舍同捨孔叔

犬子聞之懼。下石乞孟。

音厲

音拚

敵子路。以戈

擊之。斷上聲纓。子路曰：君子死，冠不免。結纓而

死。孔子聞衛亂，曰：柴也其來由也死矣。孔悝

立。莊公害故政，欲盡去上聲之。先謂司徒

瞞成曰：寡人離病於外久矣。子請亦嘗之。歸

告褚師比，欲與之伐公，不果。

孔圉，孔文子。孔姬為蒯瞶姊。其子孔悝。豎

小奴。故言既長而美。犬子在戚邑。蓋自二

年至今。服冕。大夫冕乘軒，大夫車。三死無

與。言三犯死罪皆不問。蓋無道之言。後人

券言赦十死由此也。閏月者，是年閏十二

月。二人蒙衣而乘者，賈逵云：夏夫及犬子。

道光二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三

為婦人之服。以巾蒙其頭而共乘。孔氏家

老話問車中為誰何。答言姻家之妾。老為

入告。車適孔姬所居也。介與殺謂被甲而

昇盟牲。不用牛者。鄭康成云：下于人君也。

明年犬子疾亦輿殺。或犬子用人臣禮。鄭

說是也。登臺服虔云：于衛臺上。召衛羣臣

也。季子謂子路。孔氏邑宰也。孔氏老將飲

酒而聞亂。乃召子路使敵蒯瞶。使召獲駕

君乘車以待。自飲酒待炙。熟食之。知不敵

蒯瞶。已亦飲食畢。奉衛君軻奔魯也。子羔

謂孔子弟子高柴。亦事孔氏。賈逵云：衛大

夫。非也。不及者。賈逵云：家臣憂不及國。亦

非也。鄭眾云：是時軻已出。不及事。踐其難

無益。故自將出奔。勸子路不須入臺門。子

路入救孔悝。言犬子乞孟。必有繼悝攻

犬子者。因欲燔臺。石乞孟。必有繼悝攻

之二。冠纓。冠系。結纓。謂結系。被傷死。蒯瞶

立。是為莊公害。故政謂忌舊臣。離權也。離

病。謂在外。雁憂。司徒。瞞成。褚師比。皆輒臣。

續十有六年春王正月己卯衛世子蒯聩自

戚入于衛衛侯輒來奔二月衛子還成出

奔宋夏四月己丑孔丘卒

傳十六年春瞞成褚師比出奔宋衛侯使鄢

上聲武子告于周曰蒯聩得罪于君父君母逋

竄于晉晉以王室之故不弃兄弟寘諸河上

天誘其衷獲嗣守封焉使下臣盼敢告執事

王使單平公對曰盼以嘉命來告余一人往

道光一年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三

謂叔父余嘉乃成世復爾祿次敬之哉方天

之休弗敬弗休悔其可追

瞞成。即子還成。鄢。武子。名盼。嘉乃成世。復爾祿次者。言父子相成世。祿次當立也。續

經書。輒奔。及莊公入衛。皆在今春者。其事在前年閏十二月。不知其日。此已卯乃正

月朔。是輒以正月朔至魯。魯始知之。賈逵言續經是弟子所記。不言國史。杜預云是

魯史記本文。故言書此春者。從告。此則杜說之失。何者。來奔是魯事。無人來告。曾不

此省。而傳之來告策書之例。始有絕筆。獲麟紛紛之說。知續經弟子所記。非國史。則

不獲麟前為孔子所得國史。因而脩之。則不關機祥。續經弟子以存孔子卒也。

夏四月己丑孔丘卒公誅之曰旻天不弔

不愆魚觀切遺一老。俾屏音余一人。以在位。瑩

瑩音瓊余在疚。嗚呼哀哉尼父。音甫無自律。子贛

曰。君其不沒於魯乎。夫子之言曰。禮失則昏。

名失則愆。失志為昏。失所為愆。生不能用。死

而誅之。非禮也。稱一人。非名也。君兩失之。

哀公誄孔子之行。為之謚。言天不弔已。不且留一老。使蔽衛已。在位。使瑩瑩焉。在病也。因誄為尼父。而言已自此無矜式。子貢言不用聖人。空誄之無益。稱一人。是天子之名。禮檀弓記其誄曰。天不遺耆老。莫相子位焉。嗚呼哀哉尼父。鄭康成云。因其字以為之謚。當是哀公悟一人。非名。改名之文。

六月。衛侯飲去聲孔悝酒於平陽。重酬之。大夫

皆有納焉。醉而送之。夜半而遣之。載伯姬於

平陽而行。及西門。使貳車反。柝於西圃。子伯

季子初為孔氏臣。新登于公。請追之。遇載柝

者。殺而乘其車。許公為反柝。遇之。曰。與不仁

人爭。明無不勝。必使先射。射三發。皆遠去聲許

為。許為射之。殪。或以其車從。去聲得柝於囊中。

孔悝出奔宋。

衛侯逐孔氏。及諸大夫也。大夫皆有納。謂所逐大夫。皆與飲酒。重酬。夜遣之。此文賈

道先一年。左傳讀本卷三。哀公。西。

武英殿刊刻。

西。

西。

服杜無說。史記元年羣臣欲作亂。解此大
夫也。平陽故南燕國。孔媯姓。蓋出于南燕。
衛并南燕。地有媯姓。鄭康成云。天子
諸侯有主禘禘也。大夫不禘禘。無主。孔悝
有禘。所出公之主。禘者藏主石室。因名主
為禘。反禘者返取主也。子伯季子孔氏舊
臣。遇孔氏貳車殺奪之。不知車中有主。公
為又返求貳車殺子伯季子。其人以貳車
從公為檢橐。
乃得主也。

楚大

去聲

子建之遇讒也。自城父

音甫

奔宋。又辟

避華

去聲

氏之亂於鄭。鄭人甚善之。又適晉。與

晉人謀襲鄭。乃求復焉。鄭人復之如初。晉人

使謀

音牒

於子木。請行而期焉。子木暴虐於其

道允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五

私邑。邑人訴之。鄭人省之。得晉謀焉。遂殺子

木。其子曰勝。在吳。子西欲召之。葉公曰。吾聞

勝也。詐而亂。無乃害乎。子西曰。吾聞勝也。信

而勇。不為不利。舍

音赦

諸邊竟

同境

使衛藩焉。葉

公曰。周仁之謂信。率義之謂勇。吾聞勝也。好

去聲

復言。而求死士。殆有私乎。復言非信也。期

死非勇也。子必悔之。弗從。召之。使處吳竟。為

白公。請伐鄭。子西曰。楚未節也。不然。吾不忘

也。他日又請許之。未起師。晉人伐鄭。楚救之。

與之盟。勝怒曰：鄭人在此，讎不遠矣。勝自厲劍。子期之子平見之，曰：王孫何自厲也？曰：勝以直聞，不告女。汝同庸為直乎？將以殺爾父。平以告子西。子西曰：勝如卵，余翼而長。上聲之。楚國策我死，令尹司馬非勝而誰？勝聞之，曰：令尹之狂也，得死乃非我。子西不悛。音旋勝謂石乞曰：王與二卿士皆五百人當之，則可矣。乞曰：不可得也。曰：市南有熊宜僚者，若得之，可

道光二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同

悅告之故辭承之以劍不動勝曰不為

去聲

下

同

利諂不為威惕不洩人言以求媚者去之吳

人伐慎白公敗之請以戰備獻許之遂作亂

秋七月殺子西子期于朝而劫惠王子西以袂掩面而死子期曰昔者吾以力事君不可以弗終袂豫章以殺人而後死石乞曰焚庫弑王不然不濟白公曰不可弑王不祥焚庫無聚將何以守矣乞曰有楚國而治其民以敬事神可以得祥且有聚矣何患弗從葉公

在蔡方城之外。皆曰可以入矣。子高曰。吾聞之。以險徼幸者。其求無饜。於豔切偏重必離。聞

其殺齊管脩也。而後入。白公欲以子閻爲王。

子閻不可。遂劫以兵。子閻曰。王孫若安靖楚

國。匡正王室。而後庇焉。啓之願也。敢不聽從。

若將專利。以傾王室。不顧楚國。有死不能。遂

殺之。而以王如高府。石乞尹門。圍公陽穴宮。

負王以如昭夫人之宮。葉公亦至。及北門。或

遇之曰。君胡不胄。國人望君。如望慈父母焉。

盜賊之矢。若傷君。是絕民望也。若之何不胄。

乃胄而進。又遇一人曰。君胡胄。國人望君。如

望歲焉。日月以幾。一作冀若見君面。是得艾也。

民知不死。其亦夫有奮心。猶將旌君以徇。似俊切

於國。而又掩面以絕民望。不亦甚乎。乃免

胄而進。遇箴尹固帥其屬將與白公。子高曰。

微二子者。楚不國矣。弃德從賊。其可保乎。乃

從葉公。使與上聲一作興國人以攻白公。白公奔

山而縊。其徒微之。生拘石乞。而問白公之死。

焉。對曰：余知其死所，而長上聲者使余勿言。曰：

不言將烹，乞曰：此事也。克則為卿，不克則烹。

固其所也。何害？乃烹石乞。王孫燕奔，頌求龜切。

黃氏沈諸梁兼二事。國寧，乃使寧為令尹，使

寬為司馬，而老於葉。

楚建奔宋，在昭十七年。奔鄭，在昭二十年。謀，細作也。子木即建。傳言建無良，鄭殺之。

當建子勝在吳，楚懼為患，故召之。詐者，信之反。亂者，勇之賊。詐者之信，不周于仁而

但求復言。亂者之勇，不利之事，則不為。不

幸于義而期于死。子西為令尹，召勝舍置

伐鄭，而子西以吳故救鄭。勝移鄭讎于子

道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六

西欲殺子西及司馬子期，子西以次第時親臣

叔父也。楚國第言用大臣，以次第時親臣

子西，子期子閔及勝。子西言以次第時親臣

勝言，使令尹得良死，則已非人意。在必殺

之，石乞者勝之徒，欲得千五百人，以作亂

見市南熊宜僚，宜僚距之，勝言利干之而

不諂合，劍承之而不揚，伏則必不洩，人言

乃舍之而去。淮南道應訓云：白公勝慮亂

罷朝而立，倒杖策，綴上貫頤，血流至地而

弗知也。言其陰深，主術訓云：宜僚弄丸而

求龜切

者杜預云管仲後人為楚賢大夫殺賢則國人不服故入之子闔公啓亦白公叔父高府楚別府石乞尹門主高府之門圍公陽者楚大夫昭夫人惠王母越女也不曹則露面曹則掩面夫有奮心謂入人有奮心箴尹固楚大夫二子謂子西子期使與國人謂起發國中益外兵也微之謂匿其迹長者石乞謂白公史記云白公自立為王月餘傳言石乞稱為長者逆黨異謂不揆于禮王孫燕勝弟也顛黃吳地兼二事者兼令尹司馬寧字子國子西子也寬子

衛侯占夢嬖人求酒於犬叔僖子不得與卜人比去聲而告公曰君有大臣在西南隅弗去

道光二十一年 哀公 左傳讀本卷三 九

聲懼害乃逐犬叔遺遺奔晉

僖子犬叔遺即妻嫂者孔悝姊妹夫居衛城西南隅傳言小人多譎詐

衛侯謂渾良夫曰吾繼先君而不得其器若

之何良夫代執火者而言曰疾與亡君皆君

之子也召之而擇材焉可也若不材器可得

也豎告犬去聲子犬子使五人輿緘從己劫公

而強上聲盟之且請殺良夫公曰其盟免三死

曰請三之後有罪殺之公曰諾哉

衛出公輒以寶器亡衛侯立疾為犬子代執火者良夫為公執火屏左右也言召輒

則器可得。犬子怒誓殺之。

十七年春。衛侯為虎幄於藉圃。成求令名者而與之始食焉。犬子請使良夫。良夫乘衷甸一作中甸兩牡。紫衣狐裘。至袒裘不釋劍而食。犬子使牽以退。數上之以三罪而殺之。

衛于藉圃之圃。作虎幄。既成。當落之。犬子知良夫僭。故請使良夫始食于中。以當令名之人。衷甸。說文云。中甸。一轅車也。兩牡大夫常制。紫衣者。賈逵云。君服也。袒者。袒一肩。露紫衣。不釋劍者。至君所不解劍。犬子即其事。數之。皆謂之死罪。良夫有四死罪。始死。所數三罪。不知謂何也。

道光二十一年

左傳讀本卷年

哀公

十一

三月。越子伐吳。吳子禦之笠澤。夾水而陳。去聲越子為左右句音鉤卒。使夜或左或右。鼓譟而進。吳師分以禦之。越子以三軍潛涉。當吳中軍而鼓之。吳師大亂。遂敗之。

笠澤。即太湖。句卒者。杜預云。句。伍相著也。史記云。因而留圍之。

晉趙鞅使告于衛曰。君之在晉也。志父為主。請君若犬去聲子來。以免志父。不然。寡君其曰。志父之為也。衛侯辭以難。去聲犬子又使椽中角切之。夏六月。趙鞅圍衛。齊國觀。去聲陳瓘救衛。

得晉人之致師者。子玉使服而見之。曰：國子實執齊柄，而命瓘曰：無辟同晉師，豈敢廢命。子又何辱。簡子曰：我卜伐衛，未卜與齊戰，乃還。

鞅自稱志，父傳猶言鞅者，書其故名，人易知。衛侯辭以難，謂國未平，不能朝晉。大子孫之者，疾害父，使人為謠誣，言以激晉。晉致齊師與之戰，齊陳瓘言國觀自欲戰，不須晉來致師。衛疾孫其父，齊陳瓘在軍，諉咎于人，皆非人理。趙鞅亦還。

楚白公之亂，陳人恃其聚而侵楚，楚既寧，將

取陳麥。楚子問帥於大去聲師子穀與葉公諸

道光十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三

梁子穀曰：右領差初宜切車與左史老皆相去聲

今尹司馬以伐陳，其可使也。子高曰：率賤民

慢之，懼不用命焉。子穀曰：觀丁父音甫都音若俘

也。武王以為軍率，是以克州蓼。音了服隨唐大

啓羣蠻。彭仲爽申俘也。文王以為令尹實縣

申息。朝陳蔡，封畛忍切於汝，唯其任也。何賤

之有。子高曰：天命不謫，音暗令尹有憾於陳，天

若亡之，其必令尹之子是與。君盍舍音赦焉。臣

懼右領與左史有二俘之賤，而無其令德也。

王卜之。武城尹吉使帥師取陳麥。陳人御之。敗。遂圍陳。秋七月己卯。楚公孫朝帥師滅陳。王與葉公枚卜子良。以爲令尹。沈尹朱曰。吉。過於其志。葉公曰。王子而相國。過將何爲。他日改卜子國。而使爲令尹。

子西二子。公孫朝及公孫寧字子國也。公孫朝時爲武城尹。先時右領差車。左史老從子西伐陳。勝之。故子穀欲用此二人。言昔楚克州蓼。服隨唐。啓蠻地。縣申息。朝陳蔡。封畛至汝水。皆大功。其帥皆賤。二人可用。葉公子高言當用子西之子。王其置子西子爲帥。乃用公孫朝。果滅陳也。枚卜者不言其人。意屬惠王弟子良。其非過盛。乃

道光二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三

國用子

衛侯夢于北宮。見人登昆吾之觀。去聲被髮北

面而譟曰。登此昆吾之虛。同縣縣生之瓜。余

爲渾良夫。叫天無辜。公親筮之。胥彌赦占之。

曰。不害。與之邑。寘之。而逃奔宋。衛侯貞卜。其

繇音曰。如魚窺尾。衡同流而方。蒲郎切羊裔

以制焉。大國滅之。將亡。闔門塞竇。乃自後踰。

冬十月。晉復伐衛。入其郛。將入城。簡子曰。止。

叔向有言曰。怙亂滅國者無後。衛人出莊公。

而與晉平。晉立襄公之孫般。班音師而還。十一

月。衛侯自鄆。音入。般師出。初，公登城以望。見

戎州。問之。以告。公曰：我姬姓也。何戎之有焉？

翦之。公使匠久。公欲逐石圃。未及而難。去聲作

辛巳。石圃因匠氏攻公。公閉門而請。弗許。踰

于北方而隊。同折股。戎州人攻之。犬子疾。公

子青踰從公。戎州人殺之。公入于戎州已。音

氏。初，公自城上見已氏之妻髮美。使髡之。以

爲呂姜髡。大計切既入焉而示之璧。曰：活我。吾

與女。同汝璧已氏曰：殺女。璧其焉。音往。遂殺之。

而取其璧。衛人復公孫般師而立之。十二月

齊人伐衛。衛人請平。立公子起。執般師以歸。

舍諸潞。

衛北宮在昆吾觀之北。昆吾舊地有觀臺也。鄆衛邑。今濮州地。戎州戎已姓邑。近衛

都城潞齊郊地。即八年使鮑子居者。衛侯居南宮。夢在北宮。南望昆吾之觀。有人被

髮北面而譟。強死者貌。不可辨。自稱爲渾良夫也。胥彌赦衛筮史。不敢實言。故寘邑

而逃。衛莊公自知不吉。故貞正卜之。繇言魚勞尾已窺赤。又橫流旁貞。不能自安。而

尾赤。而方羊遊戲。喻淫縱也。劉炫云：如魚

道光二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三

窺尾。衡流而方羊也。喬焉。大國。滅之將亡也。喬焉。言土地廣遠。四語為韻。賈逵則言方羊。干。審。賈。說是也。怙亂滅國者。無後言。不可乘亂滅人國。襄公之孫。莊公從弟也。莊公翦戎州。謂欒滅之。莊公復入國。為下所攻。踰宮城。遇戎州已氏。犬子疾及公子青俱被殺。公亦見弑。呂姜。莊公夫人。髮也。說文云。髮。益髮也。公子起靈。公子。莊公弟。齊人舍般。師于近郊。

公會齊侯盟于蒙。孟武伯相。去聲。齊侯稽首。公拜。齊人怒。武伯曰。非天子。寡君無所稽首。武伯問於高柴曰。諸侯盟。誰執牛耳。季羔曰。鄆衍之役。吳公子姑曹發陽之役。衛石魋。武伯曰。然則彘也。

道光二十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十四

彘。武伯名。蒙。在今莒州。鄆。衍。役。在七年。發陽。在十二年。執牛耳。卑者之事。戶盟。尊者。溢之。武伯不知也。

宋皇瑗音院之子麋。有友曰田丙。而奪其兄鄆仕咸切般邑。以與之。鄆般愠而行。告桓司馬之臣子儀克。子儀克適宋。告夫人曰。麋將納桓氏。公問諸子仲。初。子仲將以杞奴之子非我為子。麋曰。必立伯也。是良材。子仲怒。弗從。故對曰。右師則老矣。不識麋也。公執之。皇瑗奔

晉召之。

皇氏戴公後。瑗為右師。鄭般麋皆瑗子。皇野字子仲。瑗之族。為司馬。子儀克者。桓黈臣。祀在下邑。不從黈亂。故在宋。夫人謂景曹。祀妣者。蓋皇野別妻。公執麋。而瑗奔晉。還之。召。

十八年春。宋殺皇瑗。公聞其情。復皇氏之族。

使皇綏為右師。

間其情。知子儀克之譖。綏瑗之從子。

巴人伐楚。圍鄆。憂。晉初。右司馬子國之卜也。觀

瞻曰。如志。故命之。及巴師至。將卜帥。王曰。寧

道光二十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如志。何卜焉。使帥師而行。請承。王曰。寢尹工

尹。勤先君者也。三月。楚公孫寧。吳由于。遂固

敗巴師于鄆。故封子國於析。君子曰。惠王知

志。質書曰。官占。唯能蔽志。昆命于元龜。其是

之謂乎。志曰。聖人不煩卜筮。惠王其有焉。

鄭在襄陽東北。見桓九年。時為楚邑。子國自右司馬卜為令尹。前年傳亦言之。如志

者。卜言為令尹。皆如志。今尹即帥。不須卜也。承者。軍佐。寢尹由于。王尹遂固。定四年

有功。故用之。析。今鄆州地。知志。謂知卜志。質書言。卜筮之官所占。先斷于志。後命元

龜。故言聖人不煩卜筮。惟志不可斷。始卜之。

夏衛石圃逐其君起。起奔齊。衛侯輒自齊復歸。逐石圃。而復石臚。與犬聲。叔遺。

起為齊所立。故奔齊。犬叔遺以十六年出奔石臚。亦衛舊臣。

十九年春。越人侵楚。以誤吳也。夏。楚公子慶公孫寬追越師。至冥。不及。乃還。

誤吳者。使不為備。冥。越竟。

秋。楚沈諸梁伐東夷。三夷男女及楚師盟于敖。

東夷。蓋楚越間夷。敖。夷地。

道光二年

武英殿刊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冬。叔青如京師。敬王崩故也。

敬王崩。子元王立。叔青。叔還子。

二十年春。齊人來徵會。夏。會于廩丘。為鄭故謀伐晉。鄭人辭諸侯。秋。師還。

廩丘。今范縣東南。十五年晉伐鄭。齊魯為鄭謀之。

吳公子慶忌驟諫吳子曰。不改必亡。弗聽。出

居于艾。遂適楚。聞越將伐吳。冬。請歸平越。遂

歸。欲除不忠者。以說于越。吳人殺之。十一月。

越圍吳。趙孟降於喪食。楚隆曰。三年之喪。親

暉之極也。主又降之。無乃有故乎。趙孟曰。黃池之役。先主與吳王有質。曰。好去聲惡去聲同之。

今越圍吳。嗣子不廢舊業。而敵之。非晉之所能及也。吾是以為降。楚隆曰。若使吳王知之。

若何。趙孟曰。可乎。隆曰。請嘗之。乃往。先造去聲。

于越軍曰。吳犯諱。上國多矣。聞君親討焉。

諸夏之人。莫不欣喜。唯恐君志之不從。請入

視之。許之。告于吳王曰。寡君之老無恤。使陪

臣隆。敢展謝其不共同。黃池之役。君之先臣

志父。得承齊盟。曰。好惡同之。今君在難。去聲無

恤。不敢憚勞。非晉國之所能及也。使陪臣敢

展布之。王拜稽首曰。寡人不佞。不能事越。以

為大夫憂。拜命之辱。與之一簞珠。使問趙孟。

曰。句踐將生憂寡人。寡人死之不得矣。王曰。

溺人必笑。吾將有問也。史黯何以得為君子。

對曰。黯也。進不見惡。去聲退無謗言。王曰。宜哉。

慶忌居艾。漢志豫章有艾縣。今義寧州地。

平越欲殺吳臣不忠者。以解說于越。遂為吳人所殺。越深謀。非能解說。慶忌忠而寡

知。越于十一月圍吳。史記云。圍之三年。樓

吳王于姑蘇之山。自此年十一月至二十二年十一月滅吳。為三年也。晉趙簡子志父卒。子襄子無恤居喪。又降于喪食。楚隆問之。無恤言十三年黃池有盟。質之言。今嗣子則不廢舊業。謂有父祿位。而敵之則不及。謂力不及。故懼而降食。楚隆為使。吳達其意。展陳布謝。其不供。吳王以一竹筭珠。謝無恤也。筭。竹器。圓曰筭。方曰筭。溺人必笑者。水入口急。不能合。其狀似生人。之笑。吳王自喻將死。而咨訪不急之事。晉有史黯。人稱為君子。以其進不為人所惡。退亦不誘人。人亦不誘之。王歎其不愧。君子。史黯為趙鞅占夢。言不及四十。年。吳為越。越所有。此言或吳王知之。

二十一年夏五月越人始來

始通使

道先二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辛

哀公

秋八月公及齊侯邾子盟于顧齊人責稽首

因歌之曰魯人之臯數年不覺古孝切使我高

蹈唯其儒書以為二國憂是行也公先至于

陽穀齊閭丘息曰君辱舉玉趾以在寡君之

軍羣臣將傳去聲遽以告寡君比去聲其復也君

無乃勤為去聲僕人之未次請除館於舟道辭

曰敢勤僕人

顧在今范縣東南陽穀今為縣有穀山舟道蓋近陽穀責稽首者責十七年盟蒙事鄭康成云臯長聲也杜預云緩也言魯人迂緩數年不自知不是使我高舉足遠蹈

于顧。唯其拘于儒書。以貽齊邾憂勞。是行齊軍于陽穀。齊侯在後。而魯侯至陽穀。齊館。魯辭之。

二十二年夏四月邾隱公自齊奔越。曰。吳為

無道。執父立子。越人歸之。大去聲子革奔越。

八年吳使邾人奉革為政。十年邾隱公奔齊。此年仍稱犬子革。是革未敢立。今隱公奔越。求入。革桓公也。

冬十一月丁卯越滅吳。請使吳王居甬音東。

辭曰。孤老矣。焉音能事君。乃縊。越人以歸。

史記云。越謀吳二十二年甬東。今定海縣東翁洲。史記云。君百家。吳語云。甬句東。夫

婦三百。唯王所安。夫差辭之。越絕書云。夫差冢近太湖。太湖亦故越竟。越王葬之。

二十三年春宋景曹卒。季康子使冉有弔且

送葬。曰。敝邑有社稷之事。使肥與音有職。競

焉。是以不得助執紼。音使求從輿人。曰。以肥

之得備彌甥也。有不腆先人之產馬。使求薦

諸夫人之宰。其可以稱旌繁音乎。

景曹。宋元公夫人。其女于昭二十五年嫁季平子。季康子祖母之母也。職競。謂供職。勉競。執紼從輿人。謂送葬。彌甥。謂女之孫。稱旌繁者。謂舉銘旌前馬繁纓。此所薦馬。冀與其列。

道光二十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完

夏六月。晉荀瑤伐齊。高無平帥師御之。知去聲

伯視齊師。馬駭。遂驅之。曰。齊人知余旗。其謂

余畏而反也。及壘而還。將戰。長武子請卜。知

伯曰。君告于天子。而卜之。以守龜於宗祧。吉

矣。吾又何卜焉。且齊人取我英丘。君命瑤。非

敢耀武也。治英丘也。以辭伐罪足矣。何必卜。

壬辰。戰于犁丘。齊師敗績。知伯親禽顏庚。

英丘之役。不見于傳。荀瑤。知伯也。長武子。亦晉大夫。犁丘。齊地。在今臨邑。二十七年。傳。謂犁丘為隰。顏庚為顏涿聚。

道先二年。武英殿刊刻。左傳讀本卷三。哀公。三。

秋。八月。叔青如越。始使去聲越也。越諸鞅來聘。

報叔青也。

二十四年。夏。四月。晉侯將伐齊。使來乞師。曰。

昔臧文仲以楚師伐齊。取穀。宣叔以晉師伐

齊。取汶陽。寡君欲徼福於周公。願乞靈於臧

氏。臧石帥師會之。取廩丘。軍吏令繕。將進。菜

章曰。君卑政暴。往歲克敵。今又勝都。天奉多

矣。又焉音能進。是音夔音切。言也。役將班矣。晉

師乃還。餼臧石牛。大音謝之。曰。以寡君之

枉行。牢禮不度。敢展謝之。

取穀在僖二十六年。取汶陽在成二年。晉復伐齊。以犁邱役未得意。臧石。魯大夫賈如子。廩邱。齊邑。范縣地。晉軍吏令繕治戰備。將進攻齊。齊萊章謂是寬言。服虔云。寬偽不信也。陸德明云。字林作驚。寤言。意不慧也。如說文。囁。高氣多言之。囁。謂不實之言。晉役將班也。晉以牢禮謝臧氏。

邾子又無道。越人執之以歸。而立公子何。

亦無道。

邾子。隱公也。何。桓公革之弟。

公子荆之母嬖。將以為夫人。使宗人覺夏獻

道光二十一年。左傳讀本卷三。哀公。武英殿刊刻。

其禮對曰。無之。公怒曰。女汝為宗司。立夫人

國之大禮也。何故無之。對曰。周公及武公娶

於薛。孝惠娶於商。自桓以下。娶於齊。此禮也

則有。若以妾為夫人。則固無其禮也。公卒立

之。而以荆為去聲夫人。國人始去聲惡之。

荆。庶子也。宗人。禮官。曰宗司。蓋古者止有娶禮。惡之。謂不順公。

閏月。公如越。得犬。子適郢。將妻去聲公。而多與

之地。公孫有山。使告于季孫。季孫懼。使因犬

宰嚭而納賂焉。乃止。

大子適郢。句踐子也。多與之地。時越滅吳。與魯鄰。史記云。以淮上地與楚。歸吳所侵之。公孫有山不忠。使季孫賂止之。有山于二十七年為魯所討也。語故吳臣歸越。見信任。史言越滅吳。誅鄫。與傳所記異。

二十五年夏五月庚辰。衛侯出奔宋。衛侯為

靈臺于藉圃。與諸大夫飲酒焉。褚師聲子譏

而登席。公怒。辭曰。臣有疾異於人。若見音之。

君將設詳各切之。是以不敢。公愈怒。大夫辭之。

不可。褚師出。公戟其手曰。必斷上聲而足。聞之。

褚師與司寇亥乘。去聲曰。今日幸而後亡。公之

入也。奪南氏邑。而奪司寇亥政。公使侍人納

公文懿子之車于池。初。衛人翦夏丁氏。以其

帑。賜彭封彌子。彌子飲去聲公酒。納夏戊之

女。嬖以為夫人。其弟期。犬去聲叔疾之。從孫甥

也。少畜於公。以為司徒。夫人寵衰。期得罪。公

使三匠久。公使優狻盟拳彌。而甚近信之。故

褚師比。公孫彌牟。公文要。平聲司寇亥。司徒期。

因三匠與拳彌以作亂。皆執利兵。無者執斤。

使拳彌入于公宮。而自犬去聲子疾之宮。謀以

道光一年 武英殿刊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三

攻公。鄆音緇子士請禦之。彌援其手曰：子則勇

矣。將若君何？不見先君乎？君何所不逞欲。且

君嘗在外矣。豈必不反。當今不可。衆怒難犯。

休而易間音諫也。乃出。將適蒲。彌曰：晉無信。不

可。將適鄆。彌曰：齊晉爭我。不可。將適泲。力丁切

彌曰：魯不足與。請適城鉏。以鉤越。越有君。乃

適城鉏。彌曰：衛盜不可知也。請速自我始。乃

載寶以歸。公爲支離之卒。因祝史揮以侵衛。

衛人病之。懿子知之。見子之。請逐揮。文子曰：

無罪。懿子曰：彼好音去專利而妄。夫音扶見君之

入也。將先道同導焉。若逐之。必出於南門。而適

君所。夫越新得諸侯。將必請師焉。揮在朝。使

吏遣諸其室。揮出。信弗內。同納五日。乃館諸外

里。遂有寵。使如越請師。

衛侯。出公也。褚師聲子。名比。南氏。子南之。子孫。文子彌牟。字子之。公文懿子。名要。

藉圃。藉田之圃。莊公作虎幄于中。出公又作靈臺。飲酒落成之也。古禮。燕則解鞵而

蹴。比。足有創。不敢見。見則人將設吐。故鞵登席。公以其不隨。衆盡歡。疑有隱故欲斷

其足。杜預言。見君皆解鞵。非禮也。戟手。謂出手。申指如戟形。杜預云。抵徒手屈肘。亦

道光二十一年 武英殿刊 左傳讀本卷三十一 哀公 重

非也。彌牟失邑。亥失政。要喪車。期失寵。匠
一年當出。公先在國時。犬叔疾。出奔。翦其
甥夏丁氏。以夏戊子女。賜彌子瑕。瑕納。戊
女于公。爲夫人。夏戊之子。期爲司徒。其後
夫人寵衰。因惡期。拳彌者。衛大夫。公使優
人狡與盟。以恥之。故作亂。皆執利兵。匠則
執斤也。鄆子士者。出公之侍人。見賊自大。
子疾。故宮來。欲禦之。彌止之。使公出奔。蒲
衛邑。近晉。鄆衛邑。近齊。晉泠衛邑。近魯。彌
皆沮之。城鉏。宋邑。在衛南而近越。十一年
杜預云。宋地是也。此注云。近宋邑。與傳云。
五月。庚辰。衛侯出奔宋。自爲違異。檢明年
傳云。以城鉏與越人。出公據城。鉏以與越
也。杜蓋謂衛悼公。以城鉏與越。則是衛地。
因爲近宋。說調停之。非也。彌僞從亡。將出
衛境。言衛盜不可知。先驅出境。避之。乃載
寶而反。祝史揮者。出公黨。出公使爲內間。
道先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五

而以支離散卒。時時侵衛。要知之。告彌牟
逐揮。出南門。宋在衛南也。遣諸其室者。更
至其家致命。揮事未明。難命數之也。出信
弗納。再宿而出。公不收之。以其無功。館外
里遂有寵。出
公漸信之。

六月。公至自越。季康子孟武伯逆於五梧。郭
重僕見二子曰。惡言多矣。君請盡之。公宴於
五梧。武伯爲祝。惡去聲郭重曰。何肥也。季孫曰。
請飲去聲彘也。以魯國之密邇。仇讎。臣是以不
獲從去聲君克免於太行。又謂重也肥。公曰。是
食言多矣。能無肥乎。飲酒不樂。公與大夫始

有惡。

如字。

五梧魯南鄙邑。郭重公僕也。見季孟而告

公。

言二子惡言多。君當盡聞之。視上壽酒

與。

也。大行謂遠行。食言亦如漢谷永不食膚

受之。愬之食言。郭重儒人所受惡言至多。皆茹咽之。宜其肥。

二十六年夏五月叔孫舒帥師會越臯如后

舌。

一作庸。宋樂棧扶廢切。納衛侯。文子欲納之。懿

子曰君愬而虐少待之必毒於民乃睦於

子矣師侵外州大獲出禦之大敗掘褚師定

子之墓焚之于平莊之上。文子使王孫齊私

道光一十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臺

於臯如曰子將大滅衛乎抑納君而已乎臯

如曰寡君之命無他納衛君而已。文子致衆

而問焉曰君以蠻夷伐國國幾亡矣。請納

之。衆曰勿納曰彌牟亡而有益請自北門出

衆曰勿出重賂越人申開守陴而納公。

公不敢入師還立悼公南氏相之。以城鉏

與越人。公曰期則爲此。令苟有怨於夫人者

報之司徒期聘於越。公攻而奪之幣。期告王

王命取之。期以衆取之。公怒殺期之甥之爲

犬子者遂卒于越。

舒武叔子。文子也。傳文子謂彌牟。懿子謂要毒于民。謂引越師殘毒郊邑之民。越大

獲衛大敗。言民受其殘。又掘焚褚師比之父墓。國人懼。不肯納出公也。王孫齊賈之

子諡曰昭子。彌牟得衆。乃開重門而守陴。迎出公。示不逆越意。出公見守陴。不敢入。

越師乃還。衛人遂立靈公子黜。是為悼公。出公居城。鉏服于越。司徒期聘越之幣。為

出公所奪。期告越王以兵取之。時期錫為犬子。出公忿怒。遂殺之。後卒于越。

宋景公無子。取公孫周之子得與啓。畜諸公

宮。未有立焉。於是皇緩為右師。皇非我為大

司馬。皇懷為司徒。靈不緩為左師。樂棧為司

道光二十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十一

哀公

三

城。樂朱鉏為大司寇。六卿三族降聽政。因大

尹以達。大尹常不告。而以其欲稱君命以令

國人。惡之。去聲司城欲去。上聲大尹左師曰。縱之

使盈其罪。重而無基。能無敝乎。冬十月。公游

于空澤。辛巳。卒于連中。大尹興空澤之士千

甲。奉公自空桐入。如沃宮。使召六子曰。聞下

有師。君請六子晝。六子至。以甲劫之。曰。君有

疾病。請二三子盟。乃盟于少寢之庭。曰。無為

公室不利。大尹立啓。奉喪殯于大宮。三日。而

後國人知之。司城棧使宣言于國曰：大尹惑
蠱其君而專其利。今君無疾而死，死又匿之，
是無他矣。大尹之罪也。得夢啓北首而寢於
盧門之外，已爲烏而集於其上。味音加於南
門，尾加於桐門。曰：余夢美，必立。大尹謀曰：我
不在盟，無乃逐我。復盟之乎？使祝爲載書。六
子在唐孟將盟之，祝襄以載書告皇，非我皇
非我，因子潞。門尹得左師謀曰：民與我逐之
乎？皆歸授甲。使徇于國曰：大尹惑蠱其君，以
陵虐公室，與我者救君者也。衆曰：與之。大尹
徇曰：戴氏皇氏將不利公室，與我者無憂不
富。衆曰：無別。戴氏皇氏欲伐公，樂得曰：不可。
彼以陵公有罪，我伐公則甚焉。使國人施于
大尹。大尹奉啓以奔楚，乃立得。司城爲上卿。
盟曰：三族共政，無相害也。

道光二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公孫周元公孫子高也。得昭公啓得弟樂
棧字子潞。三族謂皇靈樂降聽政謂降心
和衷。大尹景公近臣空澤今虞城地連中
空澤館名空桐空澤地沃宮宋都內宮聞
下有師謂下邑有兵警天尹私立啓三日
未發喪外已知之樂棧揚言大尹弑景公

昭公又夢啓在東門外北首而寢昭公自
爲鳥集啓上喙加宋南門尾加宋北門犬
尹以少寢之盟已不與欲復盟而後發喪
唐孟在今睢州祝襄爲大尹作載書者樂
司馬因司城及樂得大尹言戴氏皇氏將害
皆戴族靈爲文族大尹言戴氏皇氏將害
公與大尹攻之無憂不富衆以其專賞與
君無別不與之二族以大尹在公欲伐之
樂得以景公之卒未知其審不可伐公宮
施罪大尹明著之大尹不能秘乃以啓出
樂莪相昭
公爲上卿

衛出公自城鉏使以弓問子贛且曰吾其入

乎子贛稽首受弓對曰臣不識也私於使去聲

者曰昔成公孫同於陳甯武子孫如字莊子爲

道光二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美

宛于阮切濮之盟而君入獻公孫同於齊子鮮

子展爲夷儀之盟而君入今君再在孫矣內

不聞獻之親外不聞成之卿則賜不識所由

入也詩曰無競惟人四方其順之若得其人

四方以爲主而國於何有

時衛出公猶居城鉏知前傳以城鉏與越人

是出公居之以結越人也宛濮盟在僖

二十八年夷儀盟在襄二十六年言人君

在得人出公不得人詩言事無強于得人

者四方皆順之何難復國
二十七年春越子使后一作庸來聘且言邾

田封于駘音臺。二月盟于平陽。三子皆從。康

子病之。言及子贛曰：「若在此，吾不及此夫。」武

伯曰：「然，何不召？」曰：「固將召之。」文子曰：「他日請

念

邾田，魯素所取。邾田，駘上。滕縣地。魯受越田百里。越別使魯還邾田封界也。平陽，謂西平陽。今鄒縣地。與宣八年平陽異。三子從后庸盟。恥之。文子者，叔孫舒。他日請念，謂他日有急當念此言。知季氏不能用子贛。

夏四月己亥，季康子卒。公弔焉，降禮。

降禮，謂禮不備。

道光二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三

齊，齊師將興。陳成子屬音燭孤子。三日朝，設乘

之役而父死焉。以國之多難去聲，未女同汝恤也。

今君命女以是邑也。服車而朝，毋廢前勞。乃

救鄭及留舒，違穀七里。穀人不知及濮，雨不

涉。子思曰：「大國在敝邑之宇下，是以告急。今

師不行，恐無及也。」成子衣去聲製杖戈，立於阪

上。馬不出者，助之鞭之。知去聲伯聞之，乃還曰：

「上馬不出者，助之鞭之。知伯聞之，乃還曰。」

我卜伐鄭。不卜敵齊。使謂成子曰。大夫陳子。陳之自出。陳之不祀。鄭之罪也。故寡君使瑤。察陳衷焉。謂大夫其恤陳乎。若利本之顛。瑤何有焉。成子怒曰。多陵人者皆不托。知伯其能久乎。中行音文子告成子曰。有自晉師告寅者。將為輕車千乘。去聲以厭同壓齊師之門。則可盡也。成子曰。寡君命恒曰。無及寡。無畏衆。雖過千乘。敢辟同之乎。將以子之命告寡君。文子曰。吾乃今知所以亡。君子之謀也。始衷終皆舉之。而後入焉。今我三不知而入之。不亦難乎。

道光二十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亦難乎。
桐邱。鄭地。在今扶溝縣西。駟宏。即子思。陳成子。陳恒也。孤子。謂死事者之子。朝之。賞以大夫車馬。繫以五邑。以勸厲軍士。隰。役二十三年。犁邱也。留舒。齊地。去穀城七里。穀人不知。言其整肅。濮。濮州水也。製雨衣。衣製杖。戈助鞭馬。謂冒雨而涉。荀瑤。畏其銳。還師。乃謂鄭滅陳。陳恒不恤。陳顛。以謂之。陳于十七年。為楚所滅。瑤誣鄭以誣恒。是以妄語陵人。多不托者。言皆不久消滅。中行文子。荀寅也。出在齊。聞晉將以滅乘。壓齊軍之門。則盡齋師。以告陳恒。恒疑寅為晉。恐喝已言。不敢及寡。而畏衆。不可恐喝。及寡者。謂成止及于寡弱。始衷終三者。皆當深思知之。然後入與其事。三不知

而入之。昔之出亡亦
以此故。悔不深思。

公患三桓之侈也。欲以諸侯去上聲之。三桓亦

患公之妄也。故君臣多間。諫音公游于陵阪。遇

孟武伯於孟氏之衢。曰：請有問於子。余及死

乎？對曰：臣無由知之。三問卒辭。不對。公欲以

越伐魯。而去三桓。秋八月甲戌。公如公孫有

陘氏。因孫音遜于邾。乃遂如越。國人施公孫有

山氏。

侈。謂蔑上。妄。謂無若人。禮法。陵阪。都城外。孟氏之衢。城中東南路。公問乃抑鬱之語。

道先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公孫有陘。即有山也。公思如邾以通越。從

有山氏出。因而不返。國人施罪于有山氏。

史記云。三桓攻公。公乃奔也。子悼公立。傳

元公。穆公。共公。康公。景公。平公。文公。頃公。

并子悼之四年。晉荀瑶帥師圍鄭。未至。鄭駟弘曰。

知去聲伯音復音而好去聲勝去聲。早下去聲之。則可行也。

乃先保南里以待之。知伯入南里。門于桔音戶。

切秩音之門。鄭人俘鄆音魁壘。賂之以知政。

閉其口而死。將門。知伯謂趙孟。入之。對曰。主
在此。知伯曰。惡而無勇。何以爲子。對曰。以能

忍恥庶無害趙宗乎。知伯不悛。趙襄子由是
甚計知伯。遂喪聲之。知伯貪而愎。故韓魏反
而喪之。

保南里。保近地。恣其入境。所謂下之也。桔
扶之門。南郊門。鄰魁壘。晉勇士。閉口。不答
也。知伯使趙無恤入戰。無恤使知伯自入。
怒言無恤貌惡。又無勇。其父何故立之。無
恤言以能忍詬恥。庶不至墜祀。知伯猶不
悔改。無恤由是畏其毒而伺之。終并其地。
韓魏初從知氏。後反從趙氏。事在
晉懿公四年。春秋後二十七年也。

道光二十一年
武英殿刊刻

左傳讀本卷三

哀公

聖

欽定春秋左傳讀本卷三十

